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741/09-10(03)號文件

檔 號：CB2/PL/ED

教育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為2010年6月14日會議 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2010年香港中學會考考生的升學出路

目的

本文件綜述教育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就2010年香港中學會考(下稱"中學會考")考生的升學出路提出的關注事項。

背景

2. 新高中學制已由2009-2010學年起實施。所有學生均有權接受12年免費教育，包括6年小學、3年初中及3年高中教育。新的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將於2012年舉行，以取代中學會考及香港高級程度會考。

3. 政府當局表示，官立、資助及直接資助計劃學校不會在2010-2011學年開設中五重讀班。學生只能以自修生身份應考2011年中學會考。私立日校或夜校可視乎市場需要，為中五重讀生開辦課程，讓學生以自修生身份重考2011年中學會考。

委員的關注事項

4. 事務委員會從未討論2010年中學會考考生的升學出路這議題。委員曾在研究增加毅進計劃承擔額的建議及檢討指定夜間成人教育課程資助計劃時考慮此事。亦有議員在立法會會議上就此事提出書面質詢。委員的關注事項綜述於下文各段。

將毅進計劃的涵蓋範圍擴大至開辦中五重讀班

5. 事務委員會曾在2010年5月13日的會議席上研究政府當局就增加毅進計劃承擔額提出的建議。委員在討論該議項時對2010年中學會考考生的升學出路表示關注。委員指出，由於學校已由2009年9月起全面推行新高中課程，私立學校未必會履行開設中五重讀班的承諾。然而，中五重讀生不一定可以轉讀新高中學制下的中五，因為他們的學業成績不太理想。委員察悉，毅進計劃將於兩年後停辦，即直至2011-2012學年止。他們建議將毅進計劃的涵蓋範圍擴大至為2010年中學會考的考生開辦中五重讀班。首要工作是在2010-2011學年開辦中五重讀班，以便2010年中學會考的考生可於2011年重考中學會考。次要工作是在毅進計劃下開辦新高中學制銜接班，讓學員在2012年應考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6. 委員認為開辦這類班級是可行的，因為毅進計劃一直為學生另闢學習途徑，讓這些學生取得相當於中學會考5科及格的正式資歷。由於毅進計劃的營辦原則，是在沒有前設條件的情況下取錄學生，因此2010年中學會考考生可按其個人意願，在毅進計劃下重讀中五。毅進計劃有教師人手及課程資源可供運用，以開辦中五重讀班。委員認為這個彈性處理方法有助解決2010年中學會考考生面對的升學出路問題。

7. 政府當局表示，毅進計劃的性質與主流中學課程的性質不同。按照毅進計劃現時以實用為基礎的設計，毅進計劃並非要準備學員應考中學會考，亦並非要協助學員銜接新高中學制，然後應考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委員的建議涉及修訂毅進計劃的承擔額的核准用途。此外，教師的供應亦是問題，因為現有的毅進計劃教師未必具備教授主流課程科目的經驗。

8. 政府當局指出，2010年中學會考考生若要繼續升學，有兩條途徑可以選擇。部分學生會以自修生身份於2011年重考中學會考，以完成中學教育；亦有部分學生可能會轉而修讀新高中學制下的高中課程。當局極鼓勵現時的中五學生，若2010年中學會考成績未如理想，他們應轉讀新高中學制下的中五。若學生重讀中五，然後在2011年重考中學會考，他們只有不足一年時間準備考試。然而，若他們選擇轉讀新高中學制，便會有較長時間準備於2012年應考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政府當局認為，若學生勤奮用功，應可轉讀新高中課程。不過，政府當局瞭解委員對中學會考重讀學額不足的關注，並一直鼓勵學校利用為重讀生而設的5%限額開辦這些班級。截至現時為止，學校的反應都相當正面。

毅進計劃學額是否足夠

9. 委員認為有需要為2010年中學會考考生開設銜接課程。他們指出，每年有大約11萬名考生應考中學會考，當中約6 000名學生得0分。由於這些學生不符合升讀中六的最低要求，預計很多2010年中學會考考生可能會轉而修讀毅進計劃，作為另一條出路。有委員關注到，當局建議的毅進計劃承擔額增幅是否足以應付增加的需求。

10. 政府當局表示，2009-2010學年的學員人員約有15 000人，是毅進計劃於2000年推出以來學員人數最多的一年。毅進計劃2010-2011學年的預計學員人數為21 000人，而2011-2012學年則為9 000人。政府當局一直與香港專上學院持續教育聯盟緊密合作，而當局所建議的毅進計劃承擔額的增幅，已考慮到預計學員人數增幅。政府當局會檢討2010年香港中學會考考生的升學出路，並於稍後向事務委員會匯報。

夜間成人教育課程

11. 委員察悉，政府當局認為修讀夜中學課程是2010年中學會考考生的另一項選擇。委員歡迎政府當局決定，由2009-2010學年起，若成年學員為銜接新高中學制而重讀一級，有關學員可根據指定夜間成人教育課程資助計劃獲發還學費。成年學員不論經濟狀況如何，只要符合出席率要求，便可獲得基本資助，即可獲發還相當於30%學費的款額。他們如符合相關的出席率要求，並通過學生資助辦事處的入息審查，可獲發還50%或100%的學費。目前，成年學員若重讀一級，便不獲發還學費。

有關文件

12. 載於立法會網站的有關文件一覽表現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0年6月8日

2010年香港中學會考考生的升學出路

有關文件

會議	會議日期	文件
立法會	21.10.2009	[第20項質詢] 由張文光議員提問 學生在過渡至新高中學制期間的升學機會答覆
教育事務委員會	12.4.2010 (議程項目V)	會議紀要 議程
教育事務委員會	13.5.2010 (議程項目V)	會議紀要 議程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0年6月8日